

古代日本人的两性意识

曹永洁

(1. 潍坊学院 外国语学院, 潍坊 261061; 2.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日本研究系, 北京 102488)

【摘要】 古代日本的两性地位历经了从女性主导下的男女平等到男尊女卑的变化过程, 女性地位长期居高, 对社会、历史、文化贡献巨大。婚姻制度受原始母系族外婚影响巨大, 长期流行访妻婚, 母系制和父系制并存。性意识较为开放, 对性的禁锢较少, 贞操观念较为淡薄。究其成因, 在于其历史的后进性、社会的宗教化以及禁欲色彩淡薄的伦理意识。日本古代的两性意识极大地影响了日本传统文化的形成, 使其具有矛盾的双重文化性格、强调地缘的共同体意识以及基于母性原理的文化心理。

【关键词】 两性意识; 母系; 婚姻; 伦理; 文化

【中图分类号】 G112 **【文章编号】** 1002-3054 (2016) 05-0085-09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13262/j.bjsshkxy.bjshkx.160510

考察基于性、爱情和婚姻的两性间的伦理意识, 是探究一个国家、民族伦理精神的重要视角。中国传统的两性关系讲究“夫妇有别”“男女有别”“男女授受不亲”, 善于用道德来约束情感和性欲。中国的主流文化趋于认为性是污秽之事, 避免直接谈及, 因此中国传统文艺作品中较少有性的因素。日本则不然, 日本人并不像中国人一样谈性色变, 甚至在公开场合津津乐道。日本文学倾向于流露各种自然情欲, 不问道德价值和理性意义。日本的风俗产业滥觞于平安时代, 江户时代达到鼎盛, 至今仍公开而合法。在这些现象的背后隐藏着日本人怎样的两性意识? 在日本人的两性意识背后又有着怎样的政治、经济以及历史背景? 对日本文化产生了怎样的影响?

一、古代日本两性地位、婚姻制度及性意识的变化

1. 原始社会

在进入农耕社会之前的石器时代, 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 食物的获取也是以极其原始的植物采集、采贝、捕鱼、打猎等方式进行。女性负责采集、家务、储藏食料、备置衣物等主要生活劳动; 男性则辅之以打猎、捕鱼以及安全保卫工作。进入农耕社会之后, 女性依然掌管物质资料的分配以及担任行使咒术的巫祝职务, 可以推断当时的女性居于较高的社会地位。日本出土的绳文陶器中, 有许多女性陶俑, 对女性神祇的崇拜是母系氏族社会精神文化的特征之一。家永三郎认为: “在没有财富多寡之分的原始社会, 不存在区别对待男女的物质基础; 认为当时的家族结构属于以

【收稿日期】 2016-01-11

【作者简介】 曹永洁 (1977-), 女, 山东淄博人, 潍坊学院外国语学院讲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日本研究系博士研究生。

最直接地体现血缘关系的母子关系为主轴的母系制,这种推论也不能说是牵强附会。”^[1](P15)

日本原始社会的婚姻形式与任何一个民族一样,经历了由群婚到对偶婚的转变过程。从后世的一些风俗中,可以寻到日本原始群婚的蛛丝马迹。《万叶集》卷九记载了歌人高桥虫麻吕歌咏在筑波山举行的“耀歌会”的长歌,^[2](P70)《常陆国风土记》中也有关于“耀歌”的记载。这是一个未婚及已婚男女,在两厢情愿的前提下进行的一种肆意交欢的仪式,从其形式和性质来看,只能将其视为原始社会曾经存在的群婚的遗俗。群婚一般也会经历从族内婚到族外婚的不同阶段,所不同的是日本的族外婚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族外婚。因为它只排除了同母兄弟姐妹间的婚姻关系,并没有排除庶母(父)与庶子(女)之间、叔侄乃至异母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关系。这是日本古代婚姻的一大特点,对后世的通婚原则影响巨大。

在日本原始宗教中,性与巫术联系紧密,曾广泛流行崇拜生殖器以及以性交方式预祝丰年的习俗。《古事记》中有诸多毫不隐讳的性的描写,如:卷首关于伊耶那岐和伊耶那美兄妹结合产下日本诸岛的叙述;对天宇受卖命在天之石屋前露出阴户跳舞的场面描写;对三轮的大物主神花样百出的猎艳生涯的描述等。由这些可看出,古代早期的日本人在性方面极其开放。

2. 氏姓、律令社会

随着水田耕作的普及,开始出现大规模集团劳动,社会生产的发展使物质资料出现剩余,因而催生了贫富不均,进而导致阶级分化,开始出现小型政治集团,最终形成中央集权制的国家。日本从氏姓社会到律令社会大抵经历了这样的过程。在这种生产力和社会形态的变革中,两性的社会地位也产生了显著的变化。在中央集权制国家最终形成之前,日本普遍存在女性首领和女性富豪。《日本书纪》中的景行天皇一二年九月条记载:此地有女,名曰神夏碓媛,其徒众甚多,为一国之魁帅。^[3](P66)《日本书纪》中的神武天

皇即位前纪戊午年六月条记载:军至名草邑,即诛名草户畔者。^[4](P208)另外,《播磨国风土记》和《丰后国风土记》分别记载了名为播磨刀卖、丹波刀卖、速津媛的女性首领;东征传说中有“舟敷户畔”“新城户畔”等女性首领的名字。考古学也发现,古坟时代前期的古坟主体部所埋葬的死者有不少是女性,而且这样的古坟遍及九州、近畿、北陆、关东乃至整个日本,这也充分证明了日本历史上确实广泛存在过女性首领。另外,《日本灵异记》下卷二十六话中记载了关于女性富豪的故事“田中真人广虫女,乃撰岐国美贵郡大领、外从六位上小屋县主官手之妻。生产八子,富贵多宝。有马牛、奴婢、稻钱、田地等。”讲述了广虫女生前以剥削手段经营高利贷,致使债务人纷纷破产流亡,死后遭阎王惩罚,于是其八子向东大寺布施家财,消其罪报的故事。^[5](P268-269)可见当时的女性富豪层不仅享有财产所有权,而且可以随意经营、管理产业、买卖土地等。随着中央集权制统一国家的建立,以及律令制度的引进,首先在政治领域,以天皇皇位的继承为首,开始推行父系相传,女性逐渐失去了政治统治者的地位。但在经济上仍享有与男性同等的权利。

在婚姻制度方面,原则上是以丈夫到妻家的访妻婚形式进行。访妻婚是指男女婚后不同居,各自保持经济独立,男性仅在夜晚到女家与妻子相会的一种婚姻形式。这种婚姻缔结的主要因素是爱情,没有社会或人为的束缚,是一种极为松散的婚姻形式,带有浓厚的母权制族外婚色彩。访婚制下的夫妇之间,无法监督彼此的贞操,虽然性已成为隐秘的私事,但非公开的、事实上的一夫多妻和一妻多夫现象却广泛存在。访婚制下的家庭道德观念淡泊,大化革新后虽明文规定“子从父姓”,但由于访婚制下的子女均随母方家庭生活,并不把父亲看作亲族,同父异母之子女更是疏远,与他姓之人无异。所以除母子关系紧密外,其他近亲意识极其淡泊,异母兄弟姐妹间的通婚也并非禁忌。《古事记》中有开化天皇与

其庶母伊迦贺色许卖命结婚的记载,《上宫圣德法王帝说》记载了用明天皇的庶子多米王在其父死后,与嫡母间人女王结婚的事实。^{[6] (P16)} 访妻婚这种原始的婚姻形式,从原始社会末期一直持续到武家社会前期,对后世日本的社会文化影响极大。

性意识上,在伦理层面已经产生了对“人妻”的意识,生成了不能觊觎人妻的性的禁忌。《万叶集》中有多篇恋歌表达了严肃的伦理意识与难以遏制的性冲动之间的交战所带来的苦恼。如《万叶集》卷四、五一七“神木尚且可触摸,人妻缘何动不得。”^{[7] (P348)} 《万叶集》卷一、二一:“君馨如紫草,幽幽芳不息,我若心厌汝,何苦恋人妻。”^{[7] (P20)} 可见,这一时代虽然已经萌生了“性有禁忌”的伦理意识,但男女的恋爱仍很自由,男性可恋人妻,人妻亦可与丈夫之外的男子相恋。例如《万叶集》中收录了歌人大伴家持与众多女性的爱情赠答诗,包括其妻坂上家大郎女,以及笠女郎、山口女王、大神女郎、中臣女郎、栗田娘子等婚外女性。当时的人们对婚外恋情极其宽容,虽有所顾忌,但并不视为绝对禁忌。

另一方面,性禁忌的产生,使性逐渐居于稀缺状态,从而催生了性服务业。《万叶集》卷十八、四十六六番歌题词·四十六七番歌中记载了游行女妇在宴会上所做的恋歌“四月一日,援久米朝臣于广绳之馆设宴,得和歌四首。二上山中静,嚶嚶子规啼。君去杳无信,此声不再闻。右一首为游行女妇土师所做。”^{[8] (P48)} 8世纪的“游行女妇”相当于艺人,辗转各地以在宴会上咏和歌为生,初时并不以卖春为目的,但到后世逐渐成为以卖春为生的“游女”。大江匡房的《游女记》记载“到摄津国,有神崎、蟹岛等地。比门连户,人家不绝。倡女成群,棹扁舟、着旅舶,以荐枕席。声遏浮云,韵飘水风。”^{[9] (P154)} 可见,此时的“游女”已不同于“游行女妇”,显然以出卖性为生。

3. 贵族社会

平安贵族社会的中央官制中,仍然有女性的

一席之地,但辅佐天皇政治事务的中央及地方官员皆由男性出任,女性官员被限制在天皇后宫十二司,主管天皇的日常生活,形式上不具有政治权力,但事实上仍有接触政务的机会。例如十二司之首的内侍司女官,因近身侍奉天皇,有代表天皇向臣子传达旨意的权限,这种权限有时会强大到左右时局。平安初期的“药子之变”时,天皇不得不另设“藏人头”一职来制衡尚侍的权力,便是一个极端的例子。另外,天皇近侧女官会得到特别的晋升机会。其中,地方出身的女官被任命为本地国造者,史书也有记载。《续日本纪》神户景云二年六月戊寅条,记载了掌膳的常陆国筑波采女小家主女、尚扫的美浓国真玉虫女、掌膳的上野国采女老刀自被任命为其本国之国造的史实。^{[10] (P58)} 但当时的国造已经失去了政治上的支配权,仅剩祭祀权,代表着对民众的权威,所以女国造一职的主要受益者,还是女官的出身氏族。其倚仗国造一职之权威,确立了对本地的支配权。可见,日本律令官制虽设有女官,但基本被排挤在权力中枢之外,虽然可以利用亲近天皇之便为自己及其氏族谋得利益,但仍逃脱不了沦为男性附庸的命运。清少纳言在《枕草子》中感叹,女子若想出人头地,或者成为天皇乳母或内侍,可官至三位,受人尊敬。但其时身已老,与男子韶华之年得志,无法同日而语。或者也可与上层贵族结婚,成为众多妾妻之一,但难免一生孤苦。最理想的出路莫过于作为地方领主的当家主母,随领主赴其任国。^{[11] (P230)} 宫廷女子出路之窄,由此可窥一斑。

贵族女性虽然失去了政治权力,但在经济上仍享有权利。访妻制下的夫妇分居使女性的独立性仍得以维持,女性对男性的从属关系尚未完全实现,财产分配给所有男子女子,女性仍拥有财产所有权、继承权以及管理支配权,甚至存在不少女庄园主。从院政期到镰仓前期,无论是天皇家还是摄关家的女院,都接受众多庄园的寄进,女院之间也层层寄进,有的成为富甲一方的大庄园领主,如皇女八条院和摄关家出身的皇嘉

门院。^[12]

随着大陆文化影响的加深、以男性为中心的税制和户籍法的制定、对儒家家庭道德的移植以及佛教的隆盛，女性地位明显下降。轻视女性的观念开始出现，如佛教的“女人禁制”。《本朝神仙传》五记载“都蓝尼，大和国人氏。行佛法得以长生，不知几百年也。住吉野山麓，日夜精勤，欲攀上金峰山。雷电霹雳，遂不得到。此山黄金敷地，金刚藏王驻守，以待慈尊出世，兼成戒地。故女人不得通。”^{[13] (P260)}可见，在向男性中心的父家长制过渡过程中，女性在观念中的地位以及实际地位都在不断下降。

平安时代的婚姻形态比较复杂，多种婚姻形式在社会各界、各阶层间同时并存。在民间，访妻婚的形式逐渐衰亡，多采取从妇居的招婿婚形式。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庄园制经济的形成，农业迅速发展，家庭对劳动力的需求增加；另一方面是因为访妻婚制下的下层女性，已经无力独自承担自己及其子女的生活。成书于9世纪的《日本灵异记》中，有多处记载了这种子女众多的母子之家穷困潦倒、甚至举家饿死的惨事。如中卷第42话讲述道“海使蓑女乃诺乐左京九条二坊人氏，生九子，穷困无比，不能生活。”^{[5] (P202)}这表明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两性地位的各自升降，实质上的访妻婚已不再适用于一般劳动阶层。

在贵族中，天皇与太子一般采取嫁娶婚形式。一般贵族，名义上也是以女方招婿的形式进行，但拥有优越的物质条件和社会地位的贵族男性，往往不愿前往女家从妇而居，大多仍继续采取访妻婚的形式。另外，随着男性地位的提高、父权的增大，一夫多妻制开始流行。贵族男性可有一正妻、数妾妻，正妻地位通过告知婚的仪式确立，夫妇婚后分居，子女由女方家抚养。众妻地位平等，但正妻的子女在出身阶位、晋升官职以及婚姻对象方面，皆优于妾妻的子女。贵族社会的婚姻已经不取决于以爱情为出发点的个人意愿，而成为一种政治行为，利益成为婚姻的目的。

《源氏物语》中的葵姬、三公主等都是政治联姻下的牺牲品。日本最初的私小说《蜻蛉日记》的作者，是摄关藤原兼家的妾妻之一，终生未能与丈夫同居生活。据日记记载，其子道纲每天出入父亲府邸，接受父亲的资助，学习贵族的教养、做派，建立贵族的人际关系。而兼家为了自身势力的扩张，对子女的援助也颇为慷慨。但道纲之母却在聆听自家门前驶过的丈夫的车轮声中，蹉跎了一生。她在《蜻蛉日记》中道出了“在访妻婚习俗下作为女性所承受的命运，与女性因访妻婚而仍然得以保持的精神独立性之间悲剧性的相互交错基础上自己微妙的心理活动”，^{[1] (P91)}创作了优秀的日记文学。

贵族社会在性意识层面，仍然鲜有伦理束缚。虽然自引进中国律令制度始，上层统治者就大力移植儒教的家庭道德，例如：在《令义解》“赋役令孝子顺孙义夫节妇”条中，有免除其田租徭役的规定；^{[14] (P116)}《续日本后记》第29卷和《聚类国史》的第54卷《人部》节妇条中，都有表彰为夫守寡的节妇的记载，^{[10] (P11)}但这种男尊女卑的诱导教化，在平安时期还未能成功。夫妇不同居，使性仍保持了一定的开放度，忠诚、贞操、妇德等儒教的家庭道德观念尚未深入人心。作为这一时代贵族精神生活之结晶的《源氏物语》，以男女情事贯穿始终，前一时代的《万叶集》也大多数为恋歌。对各种类型的异性爱以及性自由的充分肯定和赞美，是这一时代的思想特色。

4. 武家社会

及至中世，武家社会的女性比之贵族女性在实际生活中的地位则略有上升。武家女性作为一家的主妇，担负着家政的责任。在父亲、丈夫死后，便继承所领，成为御家人，担任地头职，处理公务。武士一族中，以惣领身份号令全族的“后家尼”不在少数。其中，以镰仓幕府的尼将军北条政子，以及室町幕府第八代将军足利义政的正妻、第九代将军义尚的母亲日野富子最为著名。慈円在《愚管抄》中，甚至把北条政子治

下的日本，称为“‘女人入眼’的日本国”。可见，中世武家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的作用比贵族女性前进了一步。但随着嫁入男家的嫁娶婚的流行，父系家庭代替母系家庭，父权代替母权，家庭财产逐渐成为以男性为主的夫妇共有制。女性首先失去了对自己财产的管理权，作为女性的独立性逐渐丧失，在从惣领制向单独继承制的过渡中，女性自古长期拥有的财产继承权也被剥夺，女性地位陷入虚弱。随着封建家族制度的完成，父子、兄弟、夫妇间的上下尊卑有别的家族道德也确立起来，女性地位彻底沦丧。

武家社会初期，在婚姻制度上，嫁娶婚开始在武士阶层流行，而公家贵族仍然保持着招婿婚的习俗，当公家与武家联姻时，往往发生纠纷。九条兼实在他的日记《玉叶》中，记载了他的嫡子良经与源赖朝的内侄一条能保之女议婚的始末。^{[15] (P48)} 良经以自家没有房屋为由，主张自己入赘，而能保则主张应采取嫁女方式。赖朝对兼实有所顾忌，因而最终采取了公家传统的招婿方式。这一婚事在公武两家史书中的记载也大相径庭。根据公家的史书《愚管抄》卷六的记载，良经和能保之女的婚姻采取了招婿婚的方式；^{[16] (P324)} 而武家的史书《吾妻镜》1191年6月9日条则明文写有，能保的姬君嫁给了良经。^{[17] (P221)} 这表明武家初期是从招婿婚向嫁娶婚过渡的时期，居住形态上，也由妻家提供住房向夫家提供住房过渡，但还未到达与夫家父母同住阶段。

随着嫁娶婚的普及、父系制的确立以及财产继承制度的发展，武家社会中后期的婚姻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访妻婚时代淳朴自然的男女之情被压抑下来，传宗接代、使家族延续成为婚姻最主要的目的。养育能承袭家族的儿子，成为妻子的首要任务。封建家族制度下的子女属于家长的私有财产，其婚姻由家长包办，个人意志被无视。在身份等级制度下，婚姻不仅是一种阶级内婚，而且是等级婚，以门当户对为根本原则。在婚姻家庭生活中，夫妻地位严重不平等，夫视妻

为奴，妻视夫为天。贝原益轩的《女大学》告诫道“妇人别无主君，以夫为主人，敬谨视之，不可轻侮，妇人之道，一切贵在从人，对夫之辞色，须殷勤恭顺，不可怠慢违抗，不可奢侈无礼，慈女子第一之务也。……女以夫为天，不可反覆逆夫，受天之罪。”^{[18] (P203)} 这可说是中国《女论语·事夫章》的翻版，在儒家伦理的影响下，近世的日本形成了男尊女卑、一夫多妻的婚姻制度。

在性意识上，随着嫁女婚的流行，女性单方义务的贞操观被确立起来。妻子成为丈夫的私有财产，妻子对丈夫单方面的忠贞，以法律形式规定下来。《御成败式目》第34条规定“一、与他人妻子通奸的罪罚。无论强奸、通奸，凡染指他人妻子者，没收所领之一半，罢黜官职。”^{[19] (P27)} 《六角氏式目》第49条规定“不守妇道者，奸夫淫妇，应共讨之。”^{[19] (P295)} 《尘芥集》第162条规定“染指人妻者，男女皆杀之以为诫。”^{[19] (P237)} 以上是对女性婚外性关系的处罚法，已婚女性所有的婚外性行为都在处罚之列，而已婚男性只要不以已婚女性为性对象，则不会受到处罚，其差别显而易见。但是，相较于几千年来无论婚前、婚内、离婚、丧偶，始终坚守贞操观念的中国古代女性，日本古代女性的贞操观念，只是建立在武士阶层保护自己私有财产的法律条文压力之下的一种外力约束，并没有形成“三贞九烈”式的观念上的桎梏。虽然江户时代强调女性婚内的忠贞，但女性离婚后的再婚并不受舆论的约束。日本历史学家井上清根据明治初期的婚姻统计推测，江户时代的离婚率非常高，离婚数能占到结婚数的40%到50%。可见贞操观念对日本女性的束缚程度，比起封建社会的中国女性要低得多。这与日本从来没有对“性”实行过中国那样严的禁锢有关。从《古事记》神话中对性行为的各种明喻暗喻，到《万叶集》热烈奔放的恋歌、《源氏物语》对女性眼中的理想男性形象光源氏之猎艳生涯的描写，再到近世的“浮世”文化，都可以看出在日本人的传统中，对待性始终是持明

朗、宽容乃至崇尚、赞美的态度。

在禁锢婚内女性性自由的反面，是日本男性“好色”文化的烂熟。以浮世草子、浮世澡堂、浮世绘为表现形式的“浮世”文化，已经成为日本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游女”和“游郭”，正如中国古代烟花三月的扬州和月下秦淮河一样，成为男性趋之若鹜的梦乡。虽然作为统治阶级的武士信奉来自理学和禅宗的“禁欲主义”，但在町人创造了丰富的物质财富和元禄文化的近世，是一个男性张扬物欲与爱欲的时代。直至近代，游女、艺伎仍是文人墨客爱怜的对象。永井荷风在《江户艺术论》中叹道“呜呼！我爱浮世绘。苦海十年，为亲卖身的游女的绘姿使我泣。凭倚竹窗，茫然看着流水的艺妓的姿态使我喜。卖宵夜面的纸灯，寂寞的停留着的河边的夜景使我陶醉……”。

二、古代日本人两性意识的成因

由上不难看出，古代日本人的两性意识具有以下特点：经历了从女性主导下的男女平等到男尊女卑的变化过程，女性地位长期居高，对社会、历史、文化贡献巨大；长期流行访妻婚，母系制和父系制长期并存；贞操观念较为淡薄，对性的禁锢较少，性相对开放。形成这些特征的原因，可以从以下几点分析。

1. 历史的后进性

文化是依赖象征体系和个人的记忆而维系着的社会共同经验，神话是一个民族最早的社会共同经验的象征性表达。日本神话的最高神天照大神为女性神，这样的神话系统是很罕见的。在中国，无论是佛、道系统还是更早的神话中的盘古、三皇五帝，最高神都是男性神。另外，古希腊的宙斯、古罗马的朱庇特、古埃及的太阳神拉、印度佛教的释迦摩尼及印度教的梵天、毗湿奴、湿婆三主神皆为男性。这说明大多数国家在进入以语言为桥梁来传承过去记忆的文明阶段时，已经是男性为主导。而日本因为历史的后进性，在大陆较高度文明的冲击下，自然的缓

慢的历史进程被强行提升，从母系氏族社会直接跃入国家的形态，女性的主导地位得以继续维持，女性在政治、经济、家庭中占有重要地位。访妻婚这种原始母系社会的婚姻形式也一直延续到了14世纪，才首先在武士阶层中被嫁娶婚取代，而它在民间延续的时间更漫长，直到17世纪的江户时代，嫁娶婚才普及到一般市民和农民之中。这种母系制遗风的生命力是由古代日本低下的生产力水平决定的。虽然在大陆先进文明的渗透下，在意识形态上有从上而下推行变革的需求和可能，但“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绝不会灭亡的”。^{[20] (P9)}在男子要承担沉重兵役和劳役的农耕社会，日本女性成为社会生产的主要劳动力，访妻婚以及招婿婚的生命力是由保存家庭劳动力这一现实需求所决定的。母系制遗风的深远影响使日本真正进入男权社会的时间较晚，女性在较长的历史时期掌握政治经济权力，对日本文化及社会作出了巨大贡献。

2. 社会的宗教化

日本是一个宗教化的社会，从原始的古神道到外来的佛教、基督教，包括中国的儒家思想也是作为宗教思想被接受的，故日本称之为“儒教”。这些不同体系、教理各一的宗教思想自然地融入日本文化，使日本文化带有复杂的重层性。然而在其最古层，仍然带有鲜明的原始民族的烙印。日本古代女性的崇高地位与其古代宗教信仰是分不开的，在古神道信仰中，具有繁衍生命能力的女性被视为繁荣昌盛的象征。除了日本皇室的祖先之天照大神是女性外，伊势神宫的古神社中供奉的大多是女性神，《古事记》中的食物之神是名为大气津比卖的女神，从她的尸体上生出了稻、粟、麦、小豆、大豆和蚕，可见日本农业也是始兴于女性之手。另外，从事安魂、祓禊、斋戒、占卜等咒术活动的巫祝，一般也是女性。后世女性地位的逐渐下降，固然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有关，但与外来宗教思想的影响也是分不开的。无论是佛教还是儒教，都有轻视

女性的传统，佛教的“女人禁制”、儒教的男尊女卑，都把女性置于男性附庸的地位。在儒家思想成为幕府统治思想、禅宗广为武士阶层接受的日本近世，女性地位降至最低也是必然的。可见，日本社会的宗教化是日本两性意识变化的重要原因之一。

3. 禁欲色彩淡薄的伦理意识

日本文化具有现世利益中心主义的色彩。^[21] 日本的风土使其原始宗教产生之始便带有人神一致的泛神论的特点，山川鸟兽、草木虫鱼，甚至不同寻常的人和物品皆可为神。神不具有绝对的、普遍的创造者和主宰者的支配性格，人们通过祭祀活动仅仅向神祈求诸如生产丰收、生活幸福等现世的福祉。人并非生而有罪，所有不洁和罪过皆可通过“祓禊”仪式来消除，所以无须禁欲修行以消今世之罪，以求来世救赎。这种人神一致也体现在祭神的过程中，其间人们狂欢猛饮，手舞足蹈，尽情宣泄，此时人即是神、神即是人，人之所欲即为神之所欲，因此祭祀仪式往往以群体交媾作为高潮。另外，日本对佛教的改造也体现了这一点。日本的佛教剔除了戒律清规，僧人可娶妻生子、饮酒吃荤；也省去了严苛的修行，号称念佛今世便可即身成佛，从而淡化了来世的概念。所以敬畏自然、热爱生命、正视欲望、追求现世的幸福是日本人伦理意识的底色。这种底色下的自我较多地与个体生物性的生存、欢乐和感叹相联系。他们没有中国人那种将自然情感伦理化而追求内在完善的压力，而是趋于承认自然感情是人性的重要部分、是生命自身的流露而给予较高评价。这就为人的情感指向原始情欲下的欢愉留下了较大的空间。在两性意识中，就体现为对性的禁锢较少，性观念相对开放。

三、古代日本人两性意识 对日本传统文化的影响

1. 矛盾的双重文化性格

鲁思·本尼迪克特称日本人“生性极其好斗而又十分温和；黠武而又爱美；倨傲自尊而又彬彬有

礼；顽梗不化而又柔弱善变；驯服而又不愿受人摆布；忠贞而又易于叛变；勇敢而又怯懦……”，并形象地比喻这两种极端特质为“菊花与刀”，^{[22] (P2)} 其一纤细哀婉，另一则刚健粗狂，两者互为表里。这种差异与其说是平安贵族文化与武家文化的差异，毋宁说是女性文化与男性文化的差异。到平安时代末期为止，日本实质上一直是母系制的社会。政治上，从神代史中的最高神天照大神，到《三国志·魏书》记载的“事鬼道，能惑众”的邪马台国女王卑弥呼；从传说中率兵入侵朝鲜半岛的神功皇后，到飞鸟、奈良时代从推古天皇至称德天皇的六位女天皇；从神道教中被视为神之母的巫女，到律令制下的女院、宫廷女官、采女、女国造，女性把握政权时间之长、功绩之著在世界史上都是罕见的。经济上，由于女性拥有财产继承权和经营管理权，女性富豪、大庄园领主数不胜数。文化上，万叶时代的额田王、小野小町等女歌人，平安时代的紫式部、清少纳言、道纲之母等贵族女性，奠定了日本传统文学理念以及审美意识的基调。平安时代是日本民族文化精神的形成期，而这种作为古层沉淀在后世武家文化深处的精神，是由女性缔造并充满女性气质的。1192年，源赖朝建立镰仓幕府，武士登上历史舞台，以儒家伦理为最高准则并以此来规范社会，逐步建立起以嫁娶婚的确立为标志的父系家族系统，优雅纤细的女性精神沉淀为敏锐的感受性，在文化的深层继续发挥着作用，而表层被雄健尚武的男性精神所取代。源家、平家、北条家、足利家、战国群雄以及德川家的武士们，在马背上以刀弓谱写了男性的历史，融合禅宗和儒学缔造了日本文化的另一翼。可以说是日本两性势力的此消彼长塑造了日本矛盾的双重文化性格。

2. 强调地缘的共同体意识

中国家族强调血缘，这是父子关系连续性的体现。而日本家族对这一点的强调却没有那么极端，它更重视诸如共同生活的“场”等因素，所以妻子、养子、入赘的女婿等角色往往比兄

弟、小姑子等具有血缘关系的亲属更为重要，因为后两者最终要离开去别家生活。传统的日本人的家还包括长期生活在一起的管家、仆人、佃户等非亲属关系者，这些人会改姓主人的姓氏，死后也葬在主人家墓地。这表明日本人的“家”具有相对的开放性。而这种开放型的家族模式与母子关系轴的强化有莫大关系。心理文化学认为日本属于“缘人”型的基本人际状态，其亲属群体的特点是父子关系占优势，母子关系占亚优势。^{[23] [P114]} 父子关系具有连续性，即一个亲属体系中可以有两组或多组父子关系彼此联系，构成一个链条。而母子关系具有非连续性，即母子关系自我完结，并不与其他母子关系发生联系。母子关系的非连续性冲销了一部分父子关系的连续性，使日本家庭不具有父子关系占绝对优势的中国人家庭那样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呈现出一定的开放性。加之严格的等级制度在家庭中的存在，使得日本的亲属集团以亲子关系为首的血缘关系有所弱化，个体有丧失亲属成员资格的可能，也有通过入赘、学艺等渠道获得别的亲属集团成员资格的可能。这就造就了各种以地缘为纽带的拟亲属集团的结成，以及以地缘为纽带的共同体意识的产生。这是日本社会母系、父系的双系制长期并存的产物，是原始母系制影响之深的反映。

3. 基于母性原理的文化心理

“娇宠”（amae）和“粹”（iki）是日本民族特有的文化心理。娇宠心理是一种类似幼儿依恋母亲的依赖心理，它渗透到日本社会的方方面面，构成“义理”与“人情”、“内”与“外”、“罪”与“耻”等心理机制的情感内核。“按精神分析理论，它应当产生在‘恋母情结’之前，相当于弗洛伊德说的婴儿最初选择对象时所产生的原始的朴素感情”。^{[24] [P8]} 这种情感普遍存在于

人的儿童时期，反映的是人在幼年期由于身体上的无助而不得不依赖作为养育者的母亲的心理状态。这种心理跟母子关系的依赖性和扩散性有关，是幼年对母亲依恋情结的固化，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心理会受到抑制。但由于日本人的亲属群体，在父子关系占优势的同时，母子关系还牢牢地占据亚优势，造成家庭的开放型模式，所以日本人所属的最主要的集团并非完全由亲属成员构成，个体需要根据不确定的人的相对位置调整自己行为的技巧。在这一过程中，娇宠心理未被彻底抑制，而是以不同形式存在下来。可以说，日本长期占主导地位的母系制催生了这种民族心理。“粹”的原意是指与异性关系的行为方式，可理解为精通人情，知晓风月，相当于汉语的“潇洒”“风流倜傥”等词语的语感。九鬼周造把它称之为“一种洗练的、执拗的风情”。粹的第一表征是对异性的“媚态”，基于性的吸引；第二表征是基于武士道之理想主义的“自我坚持”；第三表征是基于佛教之非现实性的“断念”。^{[25] [P20-29]} 可以说是融妩媚的女性气质和坚忍的男性气质为一体的一种微妙感觉，是一种纯日本式的审美意识。根据心理文化学，占据日本亲属体系亚优势的母子关系带有潜在的原欲属性，故有一定的性因素，所以性欲进入情感的许多方面，但常以伪装的形式出现。因为日本人不能像中国人那样把原欲完全伦理化，而是保留了一些原始的情欲，这些情欲会在一定的时间和场合表现出来。采取伪装的形式是日本人对性欲进行升华的主要手段，伪装的一个表现是将性欲加以美化和升华，使之成为一种审美情趣。^{[23] [P225]} “粹”这一审美理念正是性欲得到升华的最为代表性的体现。可见，古代日本人的两性意识对于其文化心理的形成也有着深远的影响。

注释：

[1] [日] 家永三郎. 日本文化史 [M]. 东京: 岩波书

店, 2006.

- [2] [日]佐竹昭广等校注. 万叶集 (五) [M]. 东京: 岩波书店, 2015.
- [3] [日]坂本太郎, 家永三郎等校注. 日本书纪 (二) [M]. 东京: 岩波书店, 2003.
- [4] [日]坂本太郎, 家永三郎等校注. 日本书纪 (一) [M]. 东京: 岩波书店, 2003.
- [5] [日]小泉道通校注. 日本灵异记 [M]. 东京: 新潮社, 1984.
- [6] [日]家永三郎. 日本道德思想史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54年.
- [7] [日]佐竹昭广等校注. 万叶集 (一) [M]. 东京: 岩波书店, 2013.
- [8] [日]佐竹昭广等校注. 万叶集 (三) [M]. 东京: 岩波书店, 2014.
- [9] [日]山岸德平等编. 古代政治社会思想 (日本思想大系 08)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79.
- [10] [日]皇学馆大学史料编辑所编. 续日本纪史料 (第15卷) [M]. 伊势: 皇学馆大学出版, 2012.
- [11] [日]清少纳言. 枕草子. 新日本古典文学大系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91.
- [12] [日]伴瀨明美. 院政期~鎌倉期における女院領について [J]. 日本史研究, 1993 (374).
- [13] [日]井上光贞, 大曾根章介校注. 往生传·法华验记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95.
- [14] [日]清原夏野, 菅原清公等编. 令义解 (第二卷) [M]. 东京: 东京堂出版, 1999.
- [15] [日]九条兼实. 九条家本玉叶 13 [M]. 东京: 明治书院, 2009.
- [16] [日]慈円. 愚管抄 [M]. 东京: 讲谈社, 2012.
- [17] [日]新版全译吾妻镜. 第二卷 (文治—正治年) [M]. 东京: 新人物往来社, 2011.
- [18] [日]荒木健吾, 井上忠编. 贝原益轩 室鸠巢 (日本思想大系 34)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70.
- [19] [日]石井进等编. 中世政治社会思想 (上) (日本思想大系 21)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72.
- [20] [德]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1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2.
- [21] 崔世广. 日本传统文化的基本特征——与西欧、中国的比较 [J]. 日本学刊, 1995 (5).
- [22] [美]鲁思·本尼迪克特著, 吕万和等译. 菊与刀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
- [23] 尚会鹏. 心理文化学要义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 [24] [日]土居健郎著, 阎小妹译. 日本人的心理结构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7.
- [25] [日]九鬼周造. いきの構造 [M]. 东京: 岩波书店, 1991.

On Ancient Japanese's Sexual Consciousness

CAO Yong-jie

(1.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Weifang College, Weifang 261061, China;

2. Department of Japanese Studie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2488, China)

Abstract: Gender status in ancient Japan underwent a changing process from the equality between men and women to female inferiority. The long-lasting superior status of women made enormous contributions to Japan's society, history and culture. The institution of marriage was greatly impacted by the primitive matriarchal exogamy. A bridegroom visiting his bride was practiced for a long time despite the coexistence of both the matriarchal and patriarchal marriage systems. Concerning sexual consciousness, ancient Japanese enjoyed considerable sexual liberality instead of constraint; chastity was barely lauded due to ancient Japan's backward history, religious society and people's poor ethical awareness. The sexual consciousness of ancient Japan greatly influenced the formation of its traditional culture, making it possess a contradictory dual cultural character, a sense of community emphasizing geography and a cultural psychology based on matriarchal principles.

Keywords: sexual consciousness; matriarch; marriage; ethics; culture